

证券代码：871121

证券简称：泰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胡婷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温红亚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曹瑜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王芬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韩宁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胡婷女士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胡婷持有公司股份 24,8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

对象。

董事温红亚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曹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王芬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韩宁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江苏泰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4 日